

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关于长信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停止赎回、转换转出及转托管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:2022 年 3 月 2 日

1、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长信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	
基金简称	长信中证转债及可交换债 50 指数		
基金主代码	008435		
基金管理人名称	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	
公告依据	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及配套法规、《长信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和《长信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		
停止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	停止赎回起始日	2022 年 3 月 3 日	
	停止转换转出起始日	2022 年 3 月 3 日	
	停止转托管起始日	2022 年 3 月 3 日	
	停止赎回、转换转出及转托管业务的原因说明	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,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3 月 3 日起(含当日)停止长信中证转债及可交换债 50 指数的赎回、转换转出及转托管业务。	
	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长信中证转债及可交换债 50 指数 A	长信中证转债及可交换债 50 指数 C
	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代码	008435	008436
	该分级基金是否停止赎回、转换转出及转托管	是	是

2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2.1 根据《关于终止长信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》及《关于终止长信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议案的说明》，自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公告日的下一工作日(2022 年 3 月 3 日)起,本基金(基金代码:A 类 008435, C 类 008436)进入清算程序,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,不再接受持有人提出的赎回、转换转出及转托管等业务的申请。

2.2 本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起暂停本基金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、转换转入业务,因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,停止本基金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、转换转入业务。

2.3 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2.4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

1) 本公司客户服务专线:400-700-5566(免长途话费);

2) 本公司网址:www.cxfund.com.cn。

2.5 风险提示: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有风险,决策需谨慎,投资者申购基金前,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22 年 3 月 2 日